

湖南省教育厅

湘教通〔2019〕153号

关于组织开展我省2019年度 芙蓉教学名师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体）局，各普通高等学校：

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芙蓉人才行动计划〉的通知》（湘办发〔2017〕42号）、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湖南省芙蓉教学名师支持计划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湘教发〔2019〕15号）等文件精神，现就我省2019年度芙蓉教学名师遴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范围

面向全省普通高等学校、普通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幼儿园和特殊教育学校在职专任教师进行分类遴选。

二、遴选与推荐名额

全省共遴选芙蓉教学名师100人，其中中小学幼儿园及特殊教育学校50人、普通本科高等学校25人、高职高专院校15人、中等职业学校10人。为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共单列遴选

思政课类芙蓉教学名师 10 人，其中中小学幼儿园及特殊教育学校 4 人、普通本科高校 3 人、高职高专院校 2 人、中等职业学校 1 人。

每所普通本科高校、高职高专院校可推荐不超过 3 名候选人（如果推荐候选人包括思政课教师，则可推荐不超过 3 人；如推荐人选不包括思政课教师，则可推荐不超过 2 人）；各市州可推荐中等及以下学校（含普通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等）候选人名额见《2019 年芙蓉教学名师各市州推荐名额分配表》（附件 1），其中每所学校候选人不能超过 1 人。

三、遴选条件

各推荐人选应忠诚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为人师表，师德高尚；长期从事一线教学工作，培养优秀青少年有突出贡献；对教育思想和教学方法有重要创新，教学成果和教育质量突出；在教育领域和全社会享有较高声望，师生群众公认。同时，应符合以下条件：

（一）普通高等学校

1. 普通本科院校人选，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在一流本科专业、课程、教材建设等方面业绩突出，传帮带作用发挥明显，近 6 学年主讲课程的平均课堂教学工作量不少于 96 学时/学年，其中每学年必须为本科生主讲一门课程（医学专业任课教师按教学时数计算，本科教学工作量平均不少于 60 学时/学年，含案例教学和临床带教），教学效果好。

2. 高职高专院校人选，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近3学年（2016-2019学年）承担本校教学任务（包括实训、实习等实践课程）不少于180学时/学年。其中，专业课教师必须为学生主讲2门以上专业课，应具有相关企事业单位一线实践工作经历。

3. 非现任校级领导。

4. 非国家“万人计划”其他类别申报者和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入选者；非聘期或资助期内的省级以上人才项目入选者。

（二）中等及以下学校

1. 普通中小学校人选，原则上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特级教师称号，近6学年（2013-2019学年）主讲课程的平均课堂教学工作量不少于180学时/学年，其中每学年必须为中小學生主讲一门课程。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人选参照普通中小学校人选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遴选。中小学及幼儿园人选应注重向乡村学校倾斜。

2. 中等职业学校人选，原则上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近3学年（2016-2019学年）承担本校教学任务（包括实训、实习等实践课程）不少于180学时/学年。其中，专业课教师必须为学生主讲2门以上专业课，应具有相关企事业单位一线实践工作经历。

3. 非现任校(园)级领导。

4. 非国家“万人计划”其他类别申报者和国家“万人计划”领

军人才入选者；非聘期或资助期内的省级以上人才项目入选者。

四、推荐程序

（一）各普通高等学校推荐程序：由符合条件的专任教师向所在学校书面提出申请，由学校组织学术机构遴选确定推荐人选并在校内官网上公示不少于3个工作日，公示通过后将候选人申报材料报送省教育厅教师工作与师范教育处。

（二）各市州推荐程序：由符合条件的教师向所在学校书面提出申请，各学校组织遴选后，按不超过1名候选人的要求和隶属关系报主管教育行政部门，由主管教育行政部门报市州教育（体）局；市州教育（体）局组织专家遴选确定推荐人选并予以公示不少于3个工作日，公示通过后将候选人申报材料报送省教育厅。

（三）中央驻湘单位、省直厅局、省属企事业单位所举办的中等及以下学校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在所在地推荐总名额内，由所在地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组织申报推荐。

五、评审认定

（一）评审组织

省教育厅组建芙蓉教学名师专家评审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负责实施评审工作。评委会下设办公室和评审专家组，办公室设在省教育厅教室工作与师范教育处，负责评审工作的具体事宜；分类别成立若干评选专家组，专家由评委会综合考虑专家类别、学科、领域、职称等因素，从省内外普通高校、中等及以

下学校以及教科研机构中遴选。

(二) 评审标准

评委会依据《2019年芙蓉教学名师遴选指标体系》(附件2)开展评审工作。

(三) 评审程序及方式

1. 专家评审。评审分专家组评审和评委会评审两个阶段。

(1) 专家组评审分类别进行,采取打分排序的方式,确定进入评委会评审的人选。期间组织候选人现场答辩,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2) 评委会在听取专家分组评审意见和充分酝酿的基础上投票表决,形成建议人选名单。

2. 组织认定。省教育厅根据评委会意见,按有关程序研究确定最终人选。

3. 公示公布。省教育厅在湖南教育政务网对审定人选进行公示,公示通过后由省教育厅正式发文公布。

六、推荐材料及报送要求

(一) 推荐材料

1. 推荐报告(含附件3《2019年芙蓉教学名师候选人汇总表》)纸质1份。由高校、市州教育(体)局出具推荐报告,就人选的推荐过程、遴选程序、具体结论和公示情况等进行详细说明。

2. 候选人所在学校党委(党总支)对候选人思想政治及师

德表现的书面意见，纸质 1 人 1 份。

3. 《候选人推荐表》纸质 5 份。各候选人可在湖南省教育厅政务网教师工作与师范教育处子网下载填写并打印（网址 <http://jsc.gov.hnedu.cn/xzfw/>）。

4. 附件材料纸质 1 份。与《候选人推荐表》内容对应的相关证明支撑材料，需按目录顺序装订成册。相应电子材料 1 份。

5. 教学案例。参评人员应提交实绩材料截止时间前一个月內所讲授的与申报学科一致的一堂完整的课，包含教学设计、教学课件或教学资源包、授课视频。授课视频应真实体现课堂教学的全部师生活动实况，使用单台摄像机不间断录制，允许镜头适当运动，但不能进行镜头切换和后期编辑；授课视频应声音清晰，时长为一堂完整授课的时间长度；授课视频格式为 MP4，编码方式 H.264，分辨率不低于 1280×720，码率不低于 2048Kbps，帧率 25fps，音频双声道。

参评人员附件电子材料和教学案例以 U 盘方式存储，U 盘放入参评人员材料袋内一并提交。

（二）材料报送

1. 请各普通高等学校、各市州教育（体）局在 2019 年 5 月 27 日前将推荐材料报送到省教育厅。逾期报送不予受理。

2. 请各市州教育（体）局、各普通高等学校确定一名具体工作联络员，5 月 20 日前将《2019 年芙蓉教学名师工作联络员信息表》（附件 4）报送省教育厅。

3.联系方式：省教育厅教师工作与师范教育处，肖炳林，电话 0731 - 82990352，邮箱：hnsjytzgb@163.com，地址：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 238 号湖南省教育厅小三栋。

七、其他要求

1. 芙蓉教学名师是省教育厅组织实施的一项重要人才项目，各有关部门和学校要高度重视推荐遴选工作。要广泛发动、择优推荐。要严把人选政治关、师德关和质量关，对师德存在问题的予以“一票否决”。对于推荐过程中把关不严，不能认真履行职责的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核减下一年度推荐名额或取消下一年度推荐资格。

2. 本次遴选确定的芙蓉教学名师人选及其排序，将作为本年度向国家推荐“万人计划”教学名师人选的重要依据。

- 附件：1. 2019 年芙蓉教学名师各市州推荐名额分配表
2. 2019 年芙蓉教学名师遴选指标体系
3. 2019 年芙蓉教学名师候选人汇总表
4. 2019 年芙蓉教学名师工作联络员信息表

湖南省教育厅
2019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1

2019 年芙蓉教学名师各市州推荐名额分配表

序号	市州（单位）名称	推荐名额（人）	其中学前教育、特殊教育 教师至少推荐人数	其中中职学校教师至少推荐人数
1	长沙市	15	1	1
2	株洲市	7	1	1
3	湘潭市	4	不作要求	1
4	衡阳市	13	1	1
5	邵阳市	12	1	1
6	岳阳市	9	1	1
7	常德市	8	1	1
8	张家界市	3	不作要求	1
9	益阳市	7	1	1
10	郴州市	10	1	1
11	永州市	12	1	1
12	怀化市	9	1	1
13	娄底市	7	1	1
14	湘西州	5	不作要求	1
总 计		120	11	14

备注：综合考虑各市州专任教师数分配推荐指标。

附件 2—1

2019 年芙蓉教学名师 (高等学校) 遴选指标体系 (普通本科院校)

评选项目	分值	评 选 内 容
1. 师德风范	20	政治立场坚定，爱国守法，敬业爱生，教书育人，严谨治学，服务社会，为人师表，堪为大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
2. 教学能力与水平	10	遵循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教育理念先进，具有国家视野。教学内容符合大学生认知特点，理论联系实际，能及时把学科最新发展和国内外教改成果转化为教学资源，能充分挖掘和利用课程教材中的各种育人要素。
	10	教学艺术精湛，注重学思结合、知行统一、因材施教，积极参加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与指导，积极开展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教学，激发和鼓励学生的创造思维。有效应用现代信息技术。
	10	重视教育教学研究，主持完成重要教改项目，在教育思想、教学内容、教学方法等方面取得创造性成果，并广泛应用于教育教学实践，发表过多篇高质量的教改教研论文或出版过有一定影响的教改教研专著。在一流本科专业建设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业绩突出。
	15	教学能力突出，教学风格鲜明，所建设并主讲的课程达到省内同类课程领先水平，大学生评价优秀，得到同行公认，具有示范引领作用，在全省有较大影响。
	10	自编、主编的本科教材，质量高、有特色、版本新。
3. 教学梯队建设与贡献	15	领衔高水平教学科研团队，自觉指导和帮助团队教师提高业务水平和教学能力，对确立本校该领域教学的历史地位作出重要贡献。
4. 科学研究与学术水平	10	主持或承担重要科研项目，发表出版高质量的论文或专著，在国内外同领域具有较高学术地位和知名度。

2019 年芙蓉教学名师 (高等学校) 遴选指标体系 (高等职业学校)

评选项目		分值	评 选 内 容
1. 师德风范		20	政治立场坚定, 以教书育人为己任; 爱岗敬业, 以全身心投入为常态; 治学严谨, 知行统一, 师德高尚, 为人师表。
2. 企业经历与行业影响力		10	专业课教师: 累计具有企业(单位)相关技术(或管理)岗位3年以上工作经历, 或(近5年)每两年有2个月以上企事业单位实践经历。拥有至少一项中级(国家职业资格四级)以上有效职业资格或对应专业领域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近3年一直在企业(或行业协会、单位、机构等)中兼任相关技术(或管理)职务, 在行业企业的技术领域具有一定影响力, 且取得了行业企业公认的实质性工作成果或业绩。 公共课教师: 累计具有企业(单位)相关技术(或管理)岗位1年以上工作经历, 或近3年累计有6个月以上企业实践经历, 在相关学科或行业领域具有一定的影响力。
3. 教学能力与水平	教学效果	15	教学效果好, 学生评价高。注重分析学生群体及个体特点, 因材施教促进学生个性化发展; 以身作则, 潜移默化培养学生的职业道德和职业精神; 关心学生成长, 引导学生着眼未来, 学以致用; 课堂教学灵活多样, 能自由驾驭课堂教学, 学生学习积极性高; 有效利用信息技术和现代教育技术, 改变学习形态, 教学效率高。本人参加省级教师教学技能大赛获得一等奖或参加国家级教师技能大赛获得二等奖及其以上奖励。以第一完成人身份获得省级以上教学成果奖。
	教学研究	10	教学研究能力强, 有独到见解。借鉴先进职业教育理念和经验, 结合实际, 研究高等职业教育教学特点与规律; 发挥行业影响力优势, 跟踪产业发展趋势和行业动态, 研究校企合作人才培养有成效; 主持省级以上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并结项。重视研究成果共享与交流。
	资源建设	10	资源整合能力强, 效果好。有效整合社会资源, 推进校企合作育人落到实处, 资源利用率高; 主持开发各种数字化教学资源, 并为行业企业、其他高职院校所共享, 建设水平高, 社会广泛认可。
	教学实施	10	教学实施规范有效, 能按照有关教学文件要求规范实施教学; 勇于探索, 敢于创新, 实现了工学结合课程教学有效组织和管理; 利用信息技术改革学生学业评价方式, 成效显著。
4. 社会服务能力		15	专业课教师: 面向行业企业实际需求, 开展相关生产、技术和培训服务, 效果良好, 服务收益高; 独立或与行业企业合作开展技术应用性研究及应用推广。 公共课教师: 面向相关学科或行业领域开展了有效的社会服务。
5. 教学团队建设		10	榜样作用明显, 教学团队建设水平高。利用自身影响力, 吸引行业企业一线技术骨干参与人才培养, 兼职教师队伍水平高; 指导专业教师参与教学实践、企业实践, 提高青年教师执教能力; 有良好的“传、帮、带”团队建设文化。

2019 年芙蓉教学名师

（中等以下学校）遴选指标体系

（中小学校、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

评选项目		分值	评选内容
1. 师德风范		20	忠诚党的教育事业，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热爱学生，具有独特的人格魅力和学识魅力，学为人师、行为世范，深受学生喜欢和好评，是践行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的典范，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
2. 教学能力与水平	教学思想与内容	15	体现素质教育要求，有先进的、符合时代特点的教育教学思想；面向全体学生，全面提高学生基本素质；注重开发学生潜能，培养学生的自我教育意识和能力；突出学生服务国家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和善于解决问题的实践能力的培养。
	教学艺术与方法	15	形成了系统的教育教学方法和有显著特点的教学艺术，关注学生个体差异，因材施教；遵循少年儿童身心发展规律，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和主动性，促进学生主动适应社会，主动的、生动活泼的发展；积极开展教学方法研究与应用，科学、合理、有效使用现代教育技术，效果好。
	教学改革与成就	15	坚持在教学一线承担实际教学任务，同时围绕课程与教学改革中的重点难点问题进行了实践探索，取得了重要突破，形成经过较长时间实践检验，对实现培养目标、提高教学质量产生显著效果的教学成果。获得省部级以上教学成果奖励。
	教学效果	15	所开课程深受学生、同行好评，形成独特而有效的教学风格；教学效果好，主讲课程在全省同类型同层次学校和同学科中有较大影响，起到示范引领作用；学生、家长满意率高。
3. 教学梯队建设与贡献		20	重视教学队伍建设，自觉指导和帮助中青年教师不断提高教学水平；在全省同层次学校同学科中具有较高的威望和知名度；承担过市级以上示范课、公开课、观摩课任务；承担校本研修的培训工作；对形成合理的教学梯队作出重要贡献。

附件 2—4

2019 年芙蓉教学名师 (中等以下学校) 遴选指标体系 (中等职业学校)

评选项目		分值	评 选 内 容
1. 师德风范		20	政治立场坚定, 以教书育人为己任; 敬业爱岗, 以全身心投入为常态; 治学严谨, 知行统一, 师德高尚, 为人师表。
2. 企业经历与行业影响力		15	专业课教师: 累计具有企业相关技术岗位 2 年以上工作经历, 或(近 5 年) 每两年有 2 个月以上企事业单位实践经历。拥有至少一项高级(国家职业资格三级)及以上有效职业资格; 一直在行业协会(或企业、单位、机构等)中兼任相关技术职务或担任一定职务, 在行业企业的技术领域具有一定影响力, 且近 3 年取得有实质性工作成果。 公共课教师: 累计具有企业(单位)相关技术(或管理)岗位 1 年以上工作经历, 或近 3 年累计有 6 个月以上企业实践经历, 在相关学科或行业领域具有一定的影响力。
3. 教学能力与水平	教学效果	15	教学效果好。注重分析学生个体特点, 坚持因材施教、个性化发展; 关心学生成长, 注重培养学生的职业道德和职业精神。近三年来, 在学校组织的学生教学评价中均为优秀, 成绩名列前茅。本人参加省级教师技能大赛获一等奖或参加国家级教师技能大赛获得三等奖及其以上奖励。以第一完成人身份获得省级以上教学成果、讲课(说课)等教学技能比赛奖励。
	教学研究	15	教研成果显著。近五年参与完成省级及以上教研项目, 是主研人员之一, 成果已鉴定合格或已得到推广; 积极开展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 是省(部)及以上特色专业、品牌专业、精品课程、特色课程等专业建设或课程建设负责人; 积极研究职业教育教学特点与规律, 在省级一级及以上公开发行的刊物上发表教研论文(第一作者)2 篇。
	资源建设	10	资源整合能力强。有效整合社会资源, 开展教学条件特别是实训实习条件的建设, 开发实训项目和实训设备, 建设各类实训平台, 或主编特色教材, 被作为省级及以上规划教材推广使用, 或获得省级及以上教材奖; 积极利用信息技术主持开发数字化教学资源, 并为其他职业学校共享, 社会认可度高。
	教学实施	10	教学实施规范有效, 能按照有关教学文件要求规范实施教学。根据职业教育特点, 探索出校企合作、工学结合人才培养的有效教学组织、实施形式; 在教学做合一、生产性实训、顶岗实习等方面的机制、制度建设有创新举措; 改革学生学习评价方法, 利用信息技术平台, 提高教学管理水平, 成效显著。
4. 社会服务能力		15	专业课教师: 面向行业企业实际需求, 积极参与行业企业技术改造、新技术推广工作, 取得明显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主持或承担有来自相应行业企业的横向课题或获得有具有产业价值的技术专利。 公共课教师: 面向相关学科或行业领域开展了有效的社会服务。

附件 3

2019 年芙蓉教学名师候选人汇总表

推荐部门（单位）：（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专业技术职务/职业资格证书	行政职务	主讲课程/教学专业领域	所属学校、院（系）	最高教学科研奖励或荣誉	联系电话

说明：1.出生日期：填写格式为 8 位数字，如 19680101；

2.政治面貌：限填中共党员、中共预备党员、共青团员、民革党员、民盟盟员、民建会员、民进会员、农工党党员、致公党党员、九三学社社员、台盟盟员、无党派人士或群众。

附件 4

2019 年芙蓉教学名师工作联络员信息表

市州教育（体）局、高校：（公章）

姓 名	单 位	部 门	行政职务	手 机	办公室电话	电子邮箱	备注